中国经济导报 责编：张守营 王维伟 | 组版：商广辉

2022年第一期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　行　人：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 主 承 销 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请见中国经济导报网 http://www.ceh.com.cn/债券公告频道）

声明及提示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注册而编制。

投资人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各项风险因素。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人，均视为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安排。

投资人应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内容，并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证券发行的一般程序、交易流程、信息披露规则等进行自主判断，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凡认购、受让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人，应当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1、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公司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公司在本期债券上市前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向投资者公布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信息，使投资者能够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的偿债能力，以便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

2、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期债券的托管手续，使本期债券能够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3、投资人同意公司在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对本期债券的权利义务安排。

4、投资人同意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束，在债券存续期内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5、投资人同意受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管理。

6、投资人同意公司聘请的为本期债券发行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债券发行服务过程中所履行的职责，但不对公司债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不对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而只对公司债券发行文件中自己负责的内容负责。

7、投资人同意，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所载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等信息，投资人应当充分考虑这些事项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并做出审慎判断。

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1、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2、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3、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4、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5、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6、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7、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1、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2、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3、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4、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5、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6、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7、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1、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2、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3、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4、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5、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6、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7、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3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1、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2、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3、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4、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5、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6、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7、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4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1、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2、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3、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4、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5、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6、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7、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5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1、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2、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3、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4、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5、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6、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7、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6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1、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2、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3、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4、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5、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6、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7、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7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1、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2、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3、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4、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5、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6、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7、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8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1、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2、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3、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4、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5、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6、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7、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8、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99、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100、投资人同意，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或本期债券的实际情况，变更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并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海洋控股集团	指	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发行的“2022年第一期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发行的“2022年第一期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
实际控制人	指	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2年第一期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簿记建档	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市场公布发行利率区间后，通过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由机构投资者发出申购订单，发行人根据申购情况确定最终发行利率的过程
承销团	指	为本期债券发行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其他承销机构组成的承销团体
承销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为发行本期债券而签署的《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承销协议》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而签署的《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而签署的《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为本期债券发行而聘请的，担任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机构
承销机构	指	参与本期债券承销业务的证券公司
余额包销	指	承销机构将认购剩余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簿记管理人	指	为本期债券发行而聘请的，负责簿记建档具体事宜的机构
簿记场所	指	簿记建档的场所
簿记日	指	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发行簿记建档而确定的日期
发行日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
缴款日	指	投资人为认购本期债券而将资金划入簿记管理人指定的收款账户的日期
债权登记日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定债券持有人名单的日期
上市日	指	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的首日
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9年、2020年、2021年
报告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亿元	指	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海涛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0万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100,000.00万元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	2015年12月3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3CJ1PF3G
住所（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珠江路700号
邮政编码	266555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海涛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务与联系方式	董事长，0532-86886999
所属行业	综合行业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影放映；演出场所经营；旅游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饮服务；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影放映；演出场所经营；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化妆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药品零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影放映；演出场所经营；旅游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设立

公司设立时，由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青岛西海岸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1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8年11月，根据青岛市海洋发展局等单位联合印发《青岛市海洋生态红线区域管理实施方案》，青岛市海洋生态红线区域管理实施方案（2018-2020年）（青海发〔2018〕11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将青岛西海岸新区海洋生态红线区域划分为海洋保护区、海洋特别保护区、海洋重要保护区、海洋一般保护区、海洋控制利用区、海洋开发利用区。

2019年7月，青岛市人民政府印发《青岛市海洋生态红线区域管理实施方案（2018-2020年）》的通知（青政字〔2019〕1号），将青岛市